

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名称

台山市低空飞行装备智造基地（一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项目

二、供应商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、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方案择优选取范围。

2、编制服务单位需要具备工程咨询甲级（建筑或市政公用工程）资信。

三、项目概况

本项目为台山市低空飞行装备智造基地（一期），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950.48 亩，总建筑面积为 137455 m²。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低空产业及飞行装备制造载体空间 105000 m²；低空装备试验科研、科普研学、检验检测、人才培养等建筑规模 21000 m²；低空起降跑道 1200m，机库、控制室等起降基础设施建筑面积 11455 m²，园区路网提质升级工程 3510m，另配套园区绿化、停车、充电桩、场地平整等室外工程。项目总投资约为 13 亿元。

四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咨询服务单位向采购方交付台山市低空飞行装备智造基地（一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五、合同履行地点

广东省江门台山市。

六、服务时限要求

中选单位中选 5 个工作日内与业主签订合同，签订合同并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后，按甲方要求时间出具《台山市低空飞行装备智造基地（一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》。

七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1、计费依据：根据国家计划委员会 1999 年颁布的《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》（计价格[1999]1283 号）、《关于印发 PPP 项目咨询服务收费参考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粤咨协〔2016〕28 号）、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》（发改价格〔2015〕299 号），结合市场进行调节，限价 52 万-86 万元（含税）。

2、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八、验收

咨询报告需要通过采购主体验收。

九、结算方式

具体付款和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按双方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执行。

十一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

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

十二、报价服务方案

提供的报价服务方案总页数限制在 30 页。

采购单位：江门广海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



2026 年 4 月 7 日